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G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

**(1)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及  
(2) 供股失效**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未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供股失效**

誠如該公佈及通函所披露，供股須待(其中包括)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由於供股未獲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包銷協議將不會成為無條件，而供股將不會進行。因此，將不會寄發章程文件，而通函所載供股之預期時間表、相關交易安排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安排將不會生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茲提述該公佈、通函及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供股。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決議案」）未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擔任點票之監票人。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佔所投總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供股	129,432,444 股 (49.89%)	129,996,061 股 (50.11%)

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78,842,65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誠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概無本公司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表決。概無股東曾於通函中表示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表決反對決議案或放棄表決。

由於少於50%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未獲獨立股東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 供股失效

誠如該公佈及通函所披露，供股須待（其中包括）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由於供股未獲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包銷協議將不會成為無條件，而供股將不會進行。因此，將不會寄發章程文件，而通函所載供股之預期時間表、相關交易安排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安排將不會生效。

本公司將進行其他集資活動，為償還通函所述本公司現有短期貸款本金及利息結餘籌集資金。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黎東

香港，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黎東先生(主席)、吳倩君女士、Lee Jalen 先生、陳亞非先生、李鏊發先生及梁山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潤權博士、黃順來先生及胡超先生組成。